

上海大学

上大内〔2023〕30号

上海大学关于成立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组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深入推进《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落地实施，保质保量完成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经2023年第5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现决定成立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有关工作组。具体名单如下：

一、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领导小组

组长： 成旦红 刘昌胜

副组长： 欧阳华 段 勇 吴明红 聂 清 汪小帆

王从春 苟燕楠

组员： 沈 艺 曹为民 胡大伟 秦凯丰 王 刚

刘丽兰 褚贵忠 彭章友 张勇安 张新鹏

曾 军 方建慧 张基涛 刘劲松 孟祥栋

许华虎 陆 瑾 崔 巍 陈 然 冯凌燕

以上领导如遇职务变化，由继任者自然替补。

领导小组下设本科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办公室，挂靠教务部。

二、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小组

组长： 聂清

副组长： 彭章友、孟祥栋、辛明军

成员： 胡大伟 秦凯丰 王 刚 王岭山 陆 瑾
杜晓庆 顾晓英 吴 铭 张云中 邓小勇
孙琦琰 晋兴雨 蔡 柳 林家钦 杨 静
顾爱军 贺 利 赵朋卫 金 晓 杨昕昕
徐学良 黄 欢 佟丽宁 许 科 倪 兰
袁晓君 胡笑寒 舒 畅 何卓衡

审核评估工作小组下设五个专项组：

1. 建设组组长： 彭章友； 副组长： 孟祥栋、杨昕昕、许科
 2. 材料组组长： 辛明军； 副组长： 徐学良、何卓衡、袁晓君
 3. 宣传组组长： 胡大伟； 副组长： 顾晓英、吴铭、倪兰
 4. 综合组组长： 秦凯丰； 副组长： 陆 瑾、佟丽宁、黄欢
 5. 自评报告组组长： 杜晓庆； 副组长： 孙琦琰、李青、胡笑寒
- 根据工作需要，工作小组可另行设置其他专项工作组。

工作小组及下设专项组成员，如遇职务变化，由继任者自然替补。

三、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专家咨询工作小组

召集人： 彭章友、辛明军

成员： 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上海市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专家指导组成员、上海市教育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等。

专家咨询工作小组接受教育部评估中心和上海市教委的业务指导。

四、上海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院系工作组

组长：学院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学院其他领导班子成员

成员：教授委员会、院系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专业负责人、院系教学督导以及教师、学生代表等。



上海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3年3月15日印发

校对：乔君君

(PIM 发布)